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周政懋	有其他公务安排	金雪军
独立董事	章击舟	有其他公务安排	陈良照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万盛股份	603010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丽娟	阮丹丹
电话	0576-85322099	0576-85322099
传真/电子传真	0576-85322099/0576-85174990	0576-85322099/0576-85174990
电子信箱	zjwsfr@ws-chem.com	zjwsfr@ws-chem.com

- 1.6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15,632,719 股为基数，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2.30 元现金红利（含税），共计 26,595,525.37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154,940,859.94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2 股。

二 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有机磷系阻燃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有机磷系阻燃剂产品被广泛应用于聚氨酯、工程塑料、软质 PVC、聚烯烃（PP、PE 等）、纺织品涂层、环氧树脂等多种高分子材料中。目前，公司的阻燃剂产品主要包括聚氨酯阻燃剂和工程塑料阻燃剂两大类 20 多个主要品种，可以广泛应用于家具及交通工具的各种垫材、隔音材料、保温材料、建筑板材、仪表板、汽车外装部件、各种电子设备的外壳等众多领域，下游市场空间巨大。

公司阻燃剂业务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环氧丙烷、环氧氯丙烷、苯酚和双酚 A，均属于石油化工行业的下游产品，其价格走势与国际原油价格的波动存在一定的相关性。对公司的经营成本和利润水平具有较大的影响。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以 ICIS（安迅思，国际化工信息服务网）的原材料价格为基础，按照相应的价格计算公式确定销售订单的报价。与此同时，对关键原材料的价格进行锁定，确保公司整体的利润水平。报告期内国内经济增速放缓，公司主要原料价格受原油价格影响波动较大，公司根据市场行情把握主导产品和其主要原材料价差优势，取得了较好的业绩。

公司所属行业为阻燃剂行业，按照下游应用分类，阻燃剂行业为消防行业中的防火材料行业的子行业；按照化学品功能分类，阻燃剂行业为橡塑助剂行业的子行业。

2015 年新增子公司张家港市大伟助剂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从事特种脂肪胺类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其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中的“高效环保催化剂和助剂等精细化学品”，属于国家鼓励类产业。

三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3年
总资产	1,109,921,731.90	682,268,847.81	62.68	555,179,390.67
营业收入	879,970,906.37	746,942,300.79	17.81	645,085,652.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85,021,739.38	42,056,049.36	102.16	58,831,267.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 利润	84,722,102.89	42,213,081.79	100.70	51,398,246.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资产	930,056,785.10	511,629,621.71	81.78	256,350,327.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	122,728,786.13	46,644,961.28	163.11	50,252,367.26
期末总股本	115,632,719.00	100,000,000.00	15.63	75,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5	0.52	63.46	0.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5	0.52	63.46	0.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52	13.66	增加1.86个百分点	23.55

四 2015年分季度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05,444,116.94	218,664,216.47	212,779,942.75	243,082,630.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817,552.05	22,225,038.65	18,376,404.87	25,602,743.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792,897.12	20,933,038.78	18,923,375.18	26,072,791.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3,057.99	-2,737,841.27	46,968,737.91	80,410,947.48

注：大伟助剂自2015年12月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对公司第四季度收入及利润产生影响。

五 股本及股东情况

5.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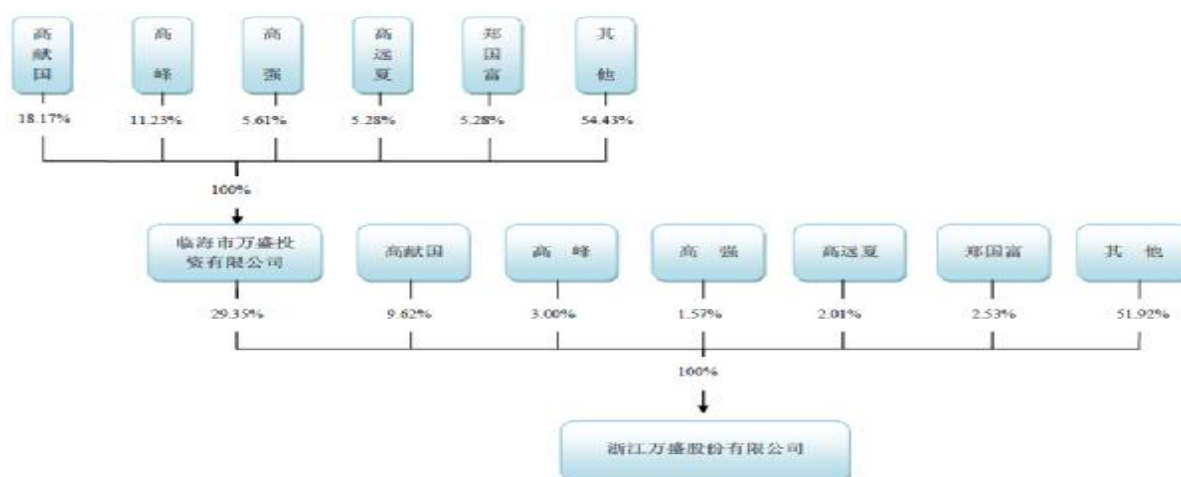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80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791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临海市万盛投资有限公司	0	33,935,000	29.35	33,935,000	质押	13,6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高献国	305,156	11,125,956	9.62	10,971,656	质押	2,290,000	境内自然人
浙江伟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6,500,000	5.62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周三昌	958,465	4,353,165	3.76	804,565	质押	2,580,000	境内自然人
龚卫良	4,194,468	4,194,468	3.63	4,194,468	无		境内自然人
金译平	452,568	3,662,168	3.17	452,568	无		境内自然人
高峰	356,769	3,473,869	3.00	3,318,241	无		境内自然人
郑国富	1,458,274	2,924,274	2.53	2,924,274	无		境内自然人

勇新	2,796,312	2,796,312	2.42	2,796,312	无		境内自然人
高远夏	854,850	2,320,850	2.01	2,320,85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高献国家族成员为临海市万盛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高远夏为高献国、高峰、高强之父；郑国富为高献国妻子之胞兄；龚卫良为龚诚之父。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5.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六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 年在国内、国际经济低迷，行业竞争加剧的情况下，公司的收入、利润显著上升，这一成绩非常难得。主要由于原材料价格下跌，公司募投项目产能趋于稳定，产量和毛利润双双提升，同时公司紧紧围绕着“完善体系、优化结构、创新机制、提升能力”的工作方针，有效提升了公司管理体系，优化了产品结构、客户结构、人才结构，创新了利益分配机制、主管问责机制、业绩联动机制，提升了市场营销能力、采购成本控制能力、开发与技改能力，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进一步增强。

1、重大资产重组

为了使公司更快更稳地发展,更好地回报股东,实现公司做大做强战略目标。公司于 2015 年 3 月份开始着手向龚卫良等交易对方购买其持有的张家港市大伟助剂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的收购事宜，并于 2015 年 12 月完成收购。

2、对外投资

①公司参与认购北京盖娅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定向增发，认购总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北京盖娅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是移动网游戏的开发、发行及运营，为研发一体的综合性游戏公司。

②公司与杭州高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杭州昇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作设立并购基金(杭州汇昇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认缴出资 10,945 万元作为有限合伙人（LP）。

3、市场营运方面

2015 年，国内市场份额稳步提高，美国万盛运行逐步进入正轨并产生效益，欧洲万盛顺利成立由此打开欧洲市场，原材料与成品的市场价格预测发布工作机制开始形成，市场预测能力明显提高；采购模式与采购策略逐步完善，招标采购的比重逐渐加大；面向客户的成品出货安排的合理协调机制开始健全并运行。

4、生产技术方面

(1) 产能的释放与产量的提升。2015 年，在绩效机制的推动下，制造中心通过技术改造以及各分厂与职能部门的不懈努力，生产产能得到较大的释放。

(2) 工程塑料阻燃剂装备提升项目的实施。2015 年，我们完成了工程塑料阻燃剂装备提升项目的前期调研、试验论证和立项备案工作。希望通过该项目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减少排放。

5、产品研发方面

公司历来非常重视开展新产品与新技术的研究、产品性能优化研究、加工工艺创新以及工装设备技改，确保公司研发能力、科技成果立于行业领先水平。2015 年，公司新产品研发及小试产品取得较大进展。建立健全科技创新激励管理办法，推进科技项目申报，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的力度，专利撰写和申请也取得较大进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79,970,906.37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7.8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021,739.38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02.16%，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4,722,102.89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00.70%。经营业绩实现较快增长的原因主要有以下三个方面：

1、公司主要原材料为石油的下游产品，报告期内因国际原油价格快速下跌，公司的成本下降明显，毛利率提升。

2、报告期内，募投项目产能逐步释放，公司产品销量增加。

3、自 2015 年 12 月起公司新增合并报表范围对收入及利润产生了影响。

七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7.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

7.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形。

7.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 1、浙江万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盛科技”）
- 2、万盛股份（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万盛”）
- 3、VANDONSUN CHEMICAL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简称“曼德森”）
- 4、Wansheng Material Science (USA) CO., LTD（以下简称“美国万盛”）
- 5、Wansheng Europe B.V.（以下简称“欧洲万盛”）
- 6、张家港市大伟助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伟助剂”）
- 7、江苏万盛大伟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万盛”）
- 8、杭州高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高诚”）
- 9、杭州汇昇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汇昇”）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7.4 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不适用。